



2022

中期報告



目錄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2

品牌概覽 3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簡明綜合收益表及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8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9

按上市規則所提供之資料 20

公司資料 28

本報告內所用之商標及版權如下：

Godzilla vs. Kong ©2022之版權屬於傳奇影業，版權所有，不得翻印。©2022之版權屬於**TOHO CO., LTD**，版權所有，不得翻印。● **Miraculous: Tales of Ladybug & Cat Noir – Miraculous™**之商標屬於**ZAGTOON-METHOD**，版權所有，不得翻印。©2022 **ZAGTOON** – 版權所有，不得翻印。● **Paramount+** ©2022之版權屬於**ViacomCBS Digital**，版權所有，不得翻印。● **星空奇遇記™**星空奇遇記及相關標誌為**CBS Studios Inc.**之商標。● **星空奇遇記：Prodigy™**星空奇遇記及相關標誌為**CBS Studios Inc.**之商標。● **ViacomCBS** ©2022之版權屬於**ViacomCBS**，版權所有，不得翻印。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收入	267,462	213,988
毛利	130,563	111,025
營運溢利	18,746	15,498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7,326)	14,459
所得稅抵免	5,914	2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1,412)	14,483
每股(虧損)/盈利	港仙	港仙
—基本	(0.12)	1.23
—攤薄	(0.12)	1.23

彩星玩具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之全球營業額為港幣2億6,700萬元(二零二一年同期：港幣2億1,400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5%。營業額增長乃由於*[Miraculous: Tales of Ladybug & Cat Noir]*玩具系列的擴展，部分被銷售較去年縮減的*[Godzilla vs. Kong]*產品所抵銷。

玩具銷售毛利率為49%(二零二一年同期：52%)。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毛利率下降反映船運成本增加及存貨撇減撥備。營運開支較去年同期增加17%，開支包括本年度上半年本集團向一名特許權授予人按品牌盈利而支付的合約酬金，部分由行政開支減少15%所抵銷。

本集團於該期間錄得營運溢利港幣1,870萬元(二零二一年同期：港幣1,550萬元)。本集團除所得稅前虧損港幣730萬元(二零二一年同期：除所得稅前溢利港幣1,450萬元)包括證券投資之按市值計算未變現虧損港幣2,620萬元。本集團證券投資佔期末總資產之5%。該等證券投資中之企業均為其業內資產穩健之翹楚，我們相信該等企業於經歷經濟週期後，定能為股東帶來豐碩的長期回報。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股東應佔淨虧損為港幣140萬元(二零二一年同期：淨溢利港幣1,450萬元)。

我們預期下半年經營環境將充滿挑戰。許多主要經濟體正面臨持續高通脹，不少家庭亦面對大幅上漲的食品及能源價格之壓力，導致非必需品(包括玩具)的銷售下降。與此同時，去年供應鏈中斷引伸了預購庫存積壓，加上消費者支出放緩，消化該等存貨成為本年度的挑戰。此外，不少零售商亦撤回訂單，進一步加劇業內(包括本集團)的存貨問題。由於供應鏈瓶頸已轉移至倉庫儲存量，我們正採取果斷措施去降低存貨水平，雖然這一措施於短期內增加額外成本，惟有利我們抓緊未來機遇。

儘管短期內充滿挑戰，我們的團隊仍然致力於為世界各地的支持者帶來創新玩具，並建立能帶動盈利及長期的品牌業務。

品牌概覽

[Miraculous: Tales of Ladybug & Cat Noir]

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Miraculous: Tales of Ladybug & Cat Noir]*玩具系列的零售分銷持續擴展。我們正努力開拓二零二三年產品系列。

備受歡迎的電視劇集持續於全球超過120多個國家熱播，並在迪士尼頻道、Disney+及Netflix等多個數碼平台上推播。即將上映的動畫音樂電影*[Ladybug & Cat Noir Awakening]*計劃於二零二三年全球上映。

[星空奇遇記]

彩星玩具再次成為備受期待的ViacomCBS*[星空奇遇記]*所有人物、車輛及艦隻、角色扮演及其他類別玩具的全球特許權持有人。我們於二零二二年夏季推出*[星空奇遇記]*珍藏系列，當中包括當最具標誌性的角色如艦長和大副等。

於二零二二年下旬，彩星玩具並將推出新Paramount+及Nickelodeon動畫片集*[Star Trek: Prodigy]*的首批動作人偶玩具。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簡明綜合收益表及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美金千元 (附註十八)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收入	三	34,511	267,462	213,988
銷售成本		<u>(17,664)</u>	<u>(136,899)</u>	<u>(102,963)</u>
毛利		16,847	130,563	111,025
市場推廣及許可費用		(7,227)	(56,009)	(34,137)
銷售及分銷費用		(1,804)	(13,981)	(11,919)
行政費用		<u>(5,396)</u>	<u>(41,827)</u>	<u>(49,471)</u>
營運溢利		2,420	18,746	15,498
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四	(3,205)	(24,835)	387
融資成本		<u>(160)</u>	<u>(1,237)</u>	<u>(1,426)</u>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五	(945)	(7,326)	14,459
所得稅抵免	六	<u>763</u>	<u>5,914</u>	<u>2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 溢利及應佔期間總全面收益		<u>(182)</u>	<u>(1,412)</u>	<u>14,483</u>
		美仙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盈利	八			
基本		<u>(0.02)</u>	<u>(0.12)</u>	<u>1.23</u>
攤薄		<u>(0.02)</u>	<u>(0.12)</u>	<u>1.23</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美金千元 (附註十八)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九	115	892	1,119
使用權資產		2,140	16,584	20,823
遞延稅項資產		5,351	41,469	32,130
		<u>7,606</u>	<u>58,945</u>	<u>54,072</u>
流動資產				
存貨		8,750	67,815	58,007
應收貿易賬項	十	7,648	59,270	124,378
已付按金、其他應收賬項及預付賬項	十一	7,370	57,114	57,331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7,807	60,505	71,241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7,709	912,244	893,997
		<u>149,284</u>	<u>1,156,948</u>	<u>1,204,954</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項	十二	3,026	23,451	28,476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十三	19,635	152,163	165,702
撥備		5,287	40,977	37,287
租賃負債		788	6,104	8,503
應繳稅項		1,419	10,996	10,044
		<u>30,155</u>	<u>233,691</u>	<u>250,012</u>
流動資產淨值		<u>119,129</u>	<u>923,257</u>	<u>954,94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26,735</u>	<u>982,202</u>	<u>1,009,014</u>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美金千元 (附註十八)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u>1,550</u>	<u>12,016</u>	13,816
資產淨值		<u>125,185</u>	<u>970,186</u>	995,198
權益				
股本	十四	<u>1,523</u>	<u>11,800</u>	11,800
儲備		<u>123,662</u>	<u>958,386</u>	983,398
權益總額		<u>125,185</u>	<u>970,186</u>	995,19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美金千元 (附註十八)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營運業務			
營運產生之現金	8,230	63,783	41,682
已付海外稅項	(319)	(2,473)	(2,069)
營運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	7,911	61,310	39,613
投資活動			
購入物業、機器及設備	(20)	(156)	(59)
購入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1,992)	(15,436)	–
已收利息	80	621	587
已收股息	29	221	–
投資活動(動用)／產生之現金淨額	(1,903)	(14,750)	528
融資活動			
已付本公司擁有人之股息	(3,045)	(23,600)	–
支付租賃負債	(608)	(4,713)	(4,280)
融資活動動用之現金淨額	(3,653)	(28,313)	(4,28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增加淨額	2,355	18,247	35,861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15,354	893,997	949,943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u>117,709</u>	<u>912,244</u>	<u>985,804</u>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u>117,709</u>	<u>912,244</u>	<u>985,804</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股本 港幣千元	股本 贖回儲備 港幣千元	股本儲備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之 補償儲備 港幣千元	滾存溢利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1,800	409	38,285	(1,095)	14,153	888,190	951,742
期間溢利及總全面收益	-	-	-	-	-	14,483	14,483
購股特權計劃							
– 服務價值	-	-	-	-	357	-	357
– 已失效購股特權	-	-	-	-	(1,109)	1,109	-
已沒收未認領的股息	-	-	-	-	-	52	52
與擁有人之交易	-	-	-	-	(752)	1,161	409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11,800	409	38,285	(1,095)	13,401	903,834	966,634
	未經審核						
	股本 港幣千元	股本 贖回儲備 港幣千元	股本儲備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之 補償儲備 港幣千元	滾存溢利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1,800	409	38,285	(1,095)	13,015	932,784	995,198
期間虧損及總全面收益	-	-	-	-	-	(1,412)	(1,412)
購股特權計劃							
– 已失效購股特權	-	-	-	-	(1,518)	1,518	-
已付二零二一年中期股息	-	-	-	-	-	(23,600)	(23,600)
與擁有人之交易	-	-	-	-	(1,518)	(22,082)	(23,600)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11,800	409	38,285	(1,095)	11,497	909,290	970,186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一、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而編製。

本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應與二零二一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編製本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符。

二、會計政策之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之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該等修訂對當前或過往期間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仍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三、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向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呈報以供彼等就分配資源至本集團業務分部及檢討該等分部表現之定期內部財務資料識別營運分部及編製分部資料。根據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用以制定戰略決策之內部報告，本集團僅有一個營運分部，為玩具及家庭娛樂活動產品之設計、研發、市場推廣及分銷。除所得稅前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可呈報分部資產及可呈報分部負債並無單獨分析呈列。

收入指銷售玩具及於客戶取得貨品控制權時確認。

三·一 地區分部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之收入及(ii)本集團之物業、機器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指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之資料。收入所在地區按客戶所在國家劃分。指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按物業、機器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實際所在地點劃分。

	收入		指定非流動資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香港(所屬地)	82	349	2,581	4,641
美洲				
—美國	156,553	136,758	14,572	16,330
—其他地區	25,591	14,235	—	—
歐洲	67,786	49,422	323	971
香港以外其他亞太地區	16,137	13,224	—	—
其他	1,313	—	—	—
	267,380	213,639	14,895	17,301
	267,462	213,988	17,476	21,942

三·二 主要客戶

本集團之客戶基礎包括三名(二零二一年：三名)客戶之交易額佔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向該等客戶進行銷售所得之收入分別約為港幣53,193,000元、港幣52,685,000元及港幣43,263,00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84,832,000元、港幣29,688,000元及港幣25,175,000元)。

四、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未變現虧損淨額	(26,173)	(210)
政府補助	496	–
利息收入	621	587
股息收入	221	–
其他	–	10
	<u>(24,835)</u>	<u>387</u>

五、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125,949	94,968
產品研發及工具費用	7,864	6,264
特許權使用費支出	36,684	30,249
董事及僱員薪酬	25,034	30,922
折舊		
– 物業、機器及設備	383	479
– 使用權資產	4,239	4,519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514	731
	<u>514</u>	<u>731</u>

六、所得稅抵免

本集團須繳付香港利得稅的公司，由於本期間產生稅務虧損或有承前稅務虧損以抵銷本期間之應課稅溢利，故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海外附屬公司的海外稅項按相關適用稅務法例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即期稅項開支		
香港利得稅	—	—
海外稅項	<u>3,425</u>	<u>1,810</u>
	<u>3,425</u>	<u>1,810</u>
遞延稅項抵免		
暫時差異之產生及撥回	<u>(9,339)</u>	<u>(1,834)</u>
所得稅抵免	<u><u>(5,914)</u></u>	<u><u>(24)</u></u>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累計未確認稅項虧損為港幣85,048,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93,217,000元)。根據相關現行稅例，此等稅項虧損並無到期時限。

七、股息

七·一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七·二 於中期期間派付上一個財政年度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於中期期間派付上一個財政年度之 股息：		
中期股息每股2港仙(二零二一年：無)	<u><u>23,600</u></u>	<u><u>—</u></u>

八、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港幣1,412,000元(二零二一年：溢利港幣14,483,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180,000,000股(二零二一年：1,180,000,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相等於每股基本虧損，因行使購股特權的潛在普通股具反攤薄作用，故不計入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內。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14,483,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180,252,000股計算，該股數經調整以反映252,000股就購股特權行使具潛在攤薄作用股份之影響。

九、物業、機器及設備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1,119
添置	156
折舊	(383)
	<hr/>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892
	<hr/> <hr/>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1,798
添置	59
折舊	(479)
	<hr/>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1,378
添置	129
折舊	(388)
	<hr/>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1,119
	<hr/> <hr/>

十、應收貿易賬項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項	79,111	141,091
減：客戶折扣撥備	(19,841)	(16,713)
	<u>59,270</u>	<u>124,378</u>

本集團向零售客戶給予折扣以便該等客戶促銷其滯銷貨品。客戶折扣撥備按當時及歷史資料評估有關風險後得出。

本集團通常以即期或遠期信用狀，或按六十至九十天信貸期之賒賬方式與客戶進行交易。應收貿易賬項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零至六十天	36,233	83,410
六十一天至九十天	14,310	34,754
九十一天至一百八十天	2,637	3,625
一百八十天以上	6,090	2,589
	<u>59,270</u>	<u>124,378</u>

十一、已付按金、其他應收賬項及預付賬項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預付特許權使用費(附註(i))	49,781	51,775
其他預付開支、已付按金及應收賬項	7,333	5,556
	<u>57,114</u>	<u>57,331</u>

附註：

- (i) 該等預付特許權使用費可由本集團用於抵銷日後銷售特許玩具產品應付玩具特許權授予人之未來特許權使用費。

十二、應付貿易賬項

應付貿易賬項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零至三十天	22,211	27,046
三十一天至六十天	-	5
六十天以上	1,240	1,425
	<u>23,451</u>	<u>28,476</u>

十三、已收按金、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合約負債		
— 玩具分銷商的採購承諾保證金	29,192	29,739
— 預收銷售按金	27,677	24,356
應計之產品研發、銷售、市場推廣、 許可及分銷費用	18,480	19,774
應計之特許權使用費	61,488	74,632
應計之董事及員工薪酬	4,441	6,666
應付預扣稅	8,393	6,945
應計之行政費用及專業費用	2,492	3,590
	<u>152,163</u>	<u>165,702</u>

十四、股本

	法定 每股面值港幣0.01元 之普通股	
	股份數目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u>3,000,000,000</u>	<u>3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港幣0.01元 之普通股	
	股份數目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u>1,180,000,000</u>	<u>11,800</u>

十五、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計量

十五、按公平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下表列示本集團金融工具於報告期末按經常性基礎計量之公平價值，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價值計量所界定之三層公平價值級別劃分。公平價值計量參考所採用估值技巧之輸入數據是否可觀察及其重要性而作出以下分類：

- 第一級估值：以第一級輸入值計量之公平價值，即以相同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在活躍市場中的未調整報價計量
- 第二級估值：以第二級輸入值計量之公平價值，即其輸入值之可觀察性雖然未符合第一級輸入值，但其重要輸入值並非採用不可觀察之數據。不可觀察之輸入值為並無市場數據可作參考之輸入值
- 第三級估值：使用不可觀察數據作重要輸入值以計量之公平價值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總計 港幣千元
	第一級 港幣千元	第二級 港幣千元	第三級 港幣千元	
經常性公平價值計量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				
賬之金融資產：				
香港上市的股本				
投資	16,768	-	-	16,768
香港境外上市的				
股本投資	43,737	-	-	43,737
	<u>60,505</u>	<u>-</u>	<u>-</u>	<u>60,505</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計 港幣千元
	第一級 港幣千元	第二級 港幣千元	第三級 港幣千元	
經常性公平價值計量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				
賬之金融資產：				
香港上市的股本				
投資	19,027	-	-	19,027
香港境外上市的				
股本投資	52,214	-	-	52,214
	<u>71,241</u>	<u>-</u>	<u>-</u>	<u>71,241</u>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第一級及第二級之間並無轉移，或轉入或轉自第三級。本集團的政策為於發生公平價值級別轉移的報告期末確認有關轉移。

十五、並非按公平價值列報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應收貿易賬項、已付按金及其他應收賬項、現金及銀行結餘、應付貿易賬項、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以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十六、承擔

十六、一 特許權承擔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中訂立特許權協議，以獲得權利設計、研發、推廣及分銷若干玩具及家庭娛樂活動產品供日後銷售。若干特許權協議規定本集團須於合約期內向特許權授予人作出財務承擔。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已訂約但尚未撥備之應付財務承擔金額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一年內	21,583	15,771
第二至第五年	179,064	217,426
	200,647	233,197

十六、二 租賃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已承諾租約已開始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確認為租賃負債。

十七、關連人士交易

十七 本集團與關連人士訂立下列重大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支付同系附屬公司Bagnols Limited、Belmont Limited及Great Westwood Limited之租金及樓宇管理費	<u>3,037</u>	<u>3,385</u>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與關連人士訂立新租賃。上文所列示金額指期內已支付同系附屬公司的現金。

十七 本公司除向董事支付酬金(即主要管理層人員酬金)外，於期內概無與本公司董事(即主要管理層人員)進行交易。

十八、美元等值

有關數字祇作參考用途，並以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港幣7.75元兌美金1元之匯率為根據。

按上市規則所需提供之資料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玩具業務基本上受行業季節性影響。因此，在每年下半年之銷售旺季中，應收貿易賬項之比例通常會大幅上升。按照業內慣例，大部分應收貿易賬項會在第四季後期至下年度第一季內收取，以致在銷售旺季中會對營運資金有額外需求。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貿易賬項為港幣59,270,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24,378,000元)及存貨為港幣67,815,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58,007,000元)。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較高的存貨反映本集團為應對過去一年全球供應鏈中斷而提前採購存貨。

本集團之流動資金比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為5.0，而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4.8。

本集團維持經常性業務及未來增長及發展所需之現金於充裕水平。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為港幣912,244,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893,997,000元)，其中港幣891,781,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877,895,000元)以美元計值，餘下金額主要以港幣計值。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上市證券的庫務投資為港幣60,505,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71,241,000元)，佔本集團總資產5.0%(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7%)。投資組合包括香港上市證券港幣16,768,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9,027,000元)及海外上市證券港幣43,737,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52,214,000元)。本集團所持個別證券之市值概無超過本集團資產總值之1.0%。當中所持的十大上市證券合共佔本集團資產總值之4.5%，包括The Walt Disney Company (DIS.US)、Amazon.com, Inc. (AMZN.US)、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17.HK)、Alphabet Inc. (GOOG.US)、Microsoft Corporation (MSFT.US)、NVIDIA Corporation (NVDA.US)、Apple Inc. (AAPL.US)、維他奶國際集團有限公司(345.HK)、Walmart Inc. (WMT.US)及騰訊控股有限公司(700.HK)。

本集團主要須就以美元為單位之銷貨承受外幣風險。由於港幣與美元間之匯率控制在一狹窄幅度內，本集團並無對沖其外幣風險。外幣匯率長期變動將對綜合盈利有所影響。

僱員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及美國共有57名僱員。

本期間的薪酬政策與最近期公佈之年報所述相比並無重大轉變。

購股特權

下表所列為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五日採納之購股特權計劃（「二零零八年彩星玩具計劃」）及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一日採納之購股特權計劃（「二零一八年彩星玩具計劃」）而授予本公司董事、本集團僱員及其他參與者之購股特權詳情，該等資料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第17.07條及附錄十六第41(2)條須予披露：

參與者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幣	購股特權數目				歸屬/ 行使期 及備註 (附註)	
			於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之結餘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之結餘
二零一八年彩星玩具計劃								
本公司董事								
陳光輝 主席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	0.826	2,000,000	-	-	-	2,000,000	(1)
陳光強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	0.826	1,000,000	-	-	-	1,000,000	(1)
周宇俊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	0.826	500,000	-	-	-	500,000	(1)
陳偉恒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	0.826	1,000,000	-	-	-	1,000,000	(1)
杜樹聲 退任主席及董事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	0.826	2,000,000	-	-	2,000,000	-	(1)及(5)
持續合約之僱員，不包括董事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	0.826	13,188,000	-	-	-	13,188,000	(1)
其他參與者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	0.826	5,580,000	-	-	800,000	4,780,000	(1)
	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二日	0.792	20,000,000	-	-	-	20,000,000	(2)

參與者	授出日期	購股特權數目						歸屬/ 行使期 及備註 (附註)
		行使價 港幣	於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之結餘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之結餘	
二零零八年彩星玩具計劃								
<i>本公司董事</i>								
周宇俊	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三日	0.415	250,000	-	-	250,000	-	(3)
	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五日	0.930	525,000	-	-	-	525,000	(4)
<i>持續合約之僱員， 不包括董事</i>	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三日	0.415	1,121,500	-	-	1,121,500	-	(3)
	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五日	0.930	3,153,500	-	-	-	3,153,500	(4)
<i>其他參與者</i>	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三日	0.415	752,000	-	-	752,000	-	(3)
	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五日	0.930	814,500	-	-	-	814,500	(4)

附註：

- 分為四期(每期涵蓋相關購股特權四分之一)，分別自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九日、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起至二零二八年六月二十八日可行使。
- 分為兩期：(i)10,000,000份購股特權自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二日起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可行使；及(ii)10,000,000份購股特權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可行使。
- 分為四期(每期涵蓋相關購股特權四分之一)，分別自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三日、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三日、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三日及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三日起至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二日可行使。
- 分為四期(每期涵蓋相關購股特權四分之一)，分別自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五日、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五日、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及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五日起至二零二三年五月十四日可行使。
- 杜樹聲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辭任及退任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且其未行使購股特權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失效。

於本期間內並無購股特權被註銷。

除上文所述者外，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公司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董事於本公司或任何聯營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各董事於本公司及其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內所記錄或根據上市規則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所記錄之權益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持股數目	持股百分比
陳光輝	個人	3,274,000股普通股	0.28%
周宇俊	個人	2,038,000股普通股	0.17%
葉樹榮	個人	2,487,026股普通股	0.21%
陳偉恒	個人	1,000,000股普通股	0.08%
俞漢度	個人	176,000股普通股	0.01%
	公司(附註(a))	1,065,600股普通股	0.09%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持有股本 衍生工具數目	相關股份數目 (普通股)	持股百分比
陳光輝	個人	2,000,000份購股特權	2,000,000股	0.17%
陳光強	個人	1,000,000份購股特權	1,000,000股	0.08%
周宇俊	個人	1,025,000份購股特權	1,025,000股	0.09%
陳偉恒	個人	1,000,000份購股特權	1,000,000股	0.08%

於彩星集團有限公司(「彩星集團」)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持股數目	持股百分比
陳光輝	個人	104,000,000股普通股	5.00%
陳光強	個人	2,600,000股普通股	0.13%
葉樹榮	個人	3,320,800股普通股	0.16%
陳偉恒	個人	160,000股普通股	0.01%
俞漢度	個人	228,000股普通股	0.01%
	公司(附註(b))	5,472,000股普通股	0.26%

附註：

- (a) 俞漢度先生及其一位家族成員各自擁有50%權益之一間私人公司，持有本公司1,065,600股普通股。
- (b) 俞漢度先生及其一位家族成員各自擁有50%權益之一間私人公司，持有彩星集團5,472,000股普通股。

除另有說明者外，上述所有股份及股本衍生工具均由有關董事實益擁有。上表所示之百分比為有關董事擁有之股份或相關股份數目佔有關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數目之百分比。

本公司董事持有之購股特權詳情於上文「購股特權」一節披露。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內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記錄，本公司董事概無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本公司或任何聯營公司之股份及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之淡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記錄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除本公司董事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持有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之人士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名稱	權益性質	持股數目	持股百分比
陳俊豪	個人(附註(i))	626,000,000股普通股	53.05%
TGC Assets Limited	公司及實益擁有人 (附註(ii))	626,000,000股普通股	53.05%
彩星集團	公司(附註(iii))	600,000,000股普通股	50.85%
PIL Management Limited	公司(附註(iii))	600,000,000股普通股	50.85%
PIL Investments Limited	公司(附註(iii))	600,000,000股普通股	50.85%
PIL Toys Limited	公司	600,000,000股普通股	50.85%

附註：

- (i) 陳俊豪先生(「陳先生」)為TGC Assets Limited(「TGC」)全部已發行股本之實益擁有人，故被視作於TGC擁有權益之合共626,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ii) TGC直接擁有本公司26,000,000股股份的權益。此外，由於TGC直接擁有彩星集團約51.61%股權，故其亦被視作於彩星集團擁有權益之合共60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iii) PIL Management Limited為彩星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PIL Investments Limited為PIL Management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而PIL Toys Limited為PIL Investments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因此，彩星集團、PIL Management Limited及PIL Investments Limited均被視作於PIL Toys Limited實益擁有權益之60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人士(本公司董事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或在其他情況下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購回、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於期內概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整個六個月期間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之原則，並已遵從所有適用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以下除外：

守則條文C.2.1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並無指定行政總裁。董事會監督本集團的管理、業務、策略及財務表現。本集團的日常業務由執行董事共同處理。執行董事於高級管理人員協助下獲授權負責本集團業務運作及市場營運和業務決策。董事會認為該架構乃適當，可確保有效管理及監控本集團業務及營運。上文概述的架構將定期檢討以確保企業管治維持穩健。

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進一步資料將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中。本公司將繼續定期審閱及監督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討論有關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等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會全體成員均確認，彼等在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更新董事資料

於期內，並無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代表
陳光輝
主席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九日

公司資料

董事

陳光輝(主席及執行董事)
陳光強(執行董事)
周宇俊(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樹榮(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懷漢(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偉恒(執行董事)
俞漢度(獨立非執行董事)

公司秘書

吳家欣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主要辦事處

香港九龍
尖沙咀
廣東道100號
彩星集團大廈23樓

核數師

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法律顧問

Conyers Dill & Pearman
的近律師行

主要往來銀行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UBS AG

首股份過戶登記處

Codan Services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股份代號

彩星玩具有限公司之股份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股份代號：869)

網址

www.playmatestoys.com



PLAYMATES TOYS LIMITED

彩星玩具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9)

www.playmatestoys.com